

##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尔达投资”）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相关文件，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1月6日，福尔达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80万股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到期回购交易日为2018年1月4日。具体详见2017年1月11日公司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发布的公告（2017-001）。

福尔达投资于2017年8月15日和2018年2月2日分别进行了补充质押，质押股数分别为36万股和130万股，补充质押后此单质押总数为1,146万股。具体详见2017年8月18日、2018年2月6日公司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发布的公告（2017-065、2018-009）。

2018年4月3日该笔质押期届满，福尔达投资就该股票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业务，质押期延长壹年，即回购日延长至2019年4月3日，质押股数等其他质押事项不变。上述质押已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此前福尔达投资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5日、2015年1月21日、2015年4月9日、2015年9月1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09月18日、2015年9月29日、2016年8月19日、2016年9月2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1日、2017年1月20日、2017年3月10日、2017年5月12日、2017年7月22日、2017年8月18日、2017年12月26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20 日、2018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或《关于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2018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福尔达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16,408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94%，累计被质押股数为 15,62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41%。占其持股总数的 95.20%。

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0日